

# 记账凭证

附单据 6 张

蚕王苗

2024年07月31日

第0001号

摘要	总账科目	明细科目	借方	贷方
收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投资收益下附合同	银行存款		39,730.00	
收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投资收益下附合同	集体经济组织收入	其他收入		39,730.00
合计			¥39,730.00	¥39,730.00

财务主管 谢坤

财务审核

记账

制单 张秀霞

2-02

客户账号: 31301001700000001 子账号: 0001  
河南省农村信用社(农商银行)

交易日期: 2024-07-04

主机日期: 2024-07-04

借方金额:

贷方金额: 39,730.00

账户余额: 10,044,515.62

借贷标记: 1-贷/付

冲正标志: 0-无关

凭证序号:

摘要代码: 000228

摘要描述: 转账

负债账号: 31301001012000R0000001

产品说明: 单位银行结算账户

交易对手账号: 16455501040007665

对方户名: 范县濮城镇蚕王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交易码: 5124

柜员代号: 999R0001

柜员流水号: 999R000106326611

营业机构: 1631399999

交易时间: 11:49:15

货币代号: 01-人民币

钞汇标志: 0-钞户

授权柜员:

产品代号: 2000

存款种类: 11-对公活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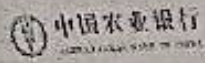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信息: 合作社

代理人名称:

代理人证件种类:

代理人证件号码:





### 账户交易明细回单

账户号: 41993931580 操作员号: 0001

交易日期: 2024年07月04日

账号	41993931580
户名	河南豫联重工机械有限公司
摘要	2024年07月04日
金额	35,147.3089
余额	1,234,567.89

转出方: 35,147.3089  
 户名: 河南豫联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 
 转入方: 313010017000000010001  
 开户行: 河南农村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

交易日期: 2024年07月04日  
 交易地点: 河南农村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  
 交易金额: 35,147.3089



- 快捷支付
- 转账
- 存款
- 贷款
- 理财
- 保险
- 基金
- 贵金属
- 外汇
- 其他



#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投入协议

甲方：**袁王社**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乙方：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丙方：**濮城乡**（镇）人民政府

据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经村股东代表大会讨论，同意将本村村集体经济扶持资金投入到乙方作为生产发展资金，乙方以相应资产作抵押，以保底分红方式确保村级集体经济收入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。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、平等协作、诚信自愿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，自愿达成如下协议。

## 一、投资金额：

甲方以五十万元扶持资金投入乙方作为生产项目建设资金，乙方以相应价格资产作为风险抵押。

## 二、投资收益模式：

甲方资金投入、委托乙方管理、固定比例分红、到期返还本金。

## 三、投资期限及收益分配：

协议合作时间为三年，自甲方资金到达乙方账户之日起。乙方每年以甲方投资金额的8%（即4万元）按年支付甲方作为固定分红，支付时间为自甲方资金到达乙方账户之日起第360日应一次性支付当年分红。

## 四、协议期限：



自甲方资金到达乙方账户之日起共廿二年，年内乙方  
决定不再使用下个年度的资金要在协议到期前三个月告  
知甲方，若甲乙双方需继续合作，按本协议执行。

## 五、三方权利义务

1、乙方须制定资金使用方案送甲方备案，并严格按方  
案使用资金。

2、乙方支付给甲方的分红金以转账方式直接支付到甲  
方村集体账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支付到其他单位或个人。

3、甲方以资金委托管理的方式投资乙方，不参与乙方  
的任何经营管理，乙方经营的盈亏不影响甲方的固定分红，  
不影响资金本金的归还。

4、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经营状况、财务报表，乙  
方必须向甲方如实提供所需资料。

5、丙方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成立、变更等进行审核  
批准；对甲方报送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名册、年度收益  
分配方案、财务公开资料等实行备案；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 
按照规定填写资产统计报表提供指导，做好资产统计报告工  
作；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财务检查和审计监督，对于发  
现的违规问题应当责令其及时整改。

六、乙方发生下列情形之一，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协  
议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1、乙方不按时支付甲方分红款；

2、因政策原因导致甲方不能继续投资的。

七、甲方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，应在15日前书面通知



乙方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返还甲方投入资金，并按实际使用时间支付甲方的分红款。

八、乙方不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返还甲方投入资金，从约定的返还期限至返还完毕之日计算，按日支付甲方投入资金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。

乙方须加强企业的合法经营和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，并及时支付分红资金，如企业发生不可预测情况，乙方须优先退还甲方的投入资金。有关协议争议，双方沟通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功的，双方有权利向签订合同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五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两份，甲方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二份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。

十、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。

甲方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尹讯录

乙方（签名或盖章）

鲁国全

丙方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



并实际使用的时间支付甲月日及至... 八、乙方不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返还甲方投入资金，从约定的返还期限至返还完毕之日计算，按日支付甲方投入资金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。

乙方须加强企业的合法经营和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，并及时支付分红资金，如企业发生不可预测情况，乙方须优先退还甲方的投入资金。有关协议争议，双方沟通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功的，双方有权利向签订合同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五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两份，甲方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一份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。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。



甲方 (签名或盖章): 王讯录



乙方 (签名或盖章): 廖同奎



丙方 (签名或盖章)

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